

#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下简称“预案”），该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2022年度财务概况

公司聘请专业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4,385,796.11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684,233.35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 1,123,073,852.34 元，母公司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 123,158,100.20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公司 2022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123,158,100.20 元。

## 二、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鉴于公司 2022 年生产经营状况平稳，在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原则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提出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97,866,71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合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89,786,671.2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 72.90%，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15%。

在本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发行新股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与本次权益分派相关的具体事宜。

## **（二）利润分配预案合法性、合规性**

本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有关利润分配的原则及规定。

## **（三）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本预案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和经营业绩相匹配，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

定。

### **三、相关审议程序**

#### **(一) 监事会意见**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订《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预案。

#### **(二)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自律监管规则、《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该预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其他说明**

1.本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本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

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与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3日